

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六項作業實施規定

民國 109 年 12 月 22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目的：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增進學生在非正式課程上的專業成長，特訂定本辦法。

二、執行單位：本中心。

三、實施對象：

(一) 本校中等學校教育學程、國民小學教育學程及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合流培育職前教育課程（以下簡稱中小合流）之師資培育生（以下簡稱師資生）

(二) 若為加另一類科之師資生，除「敬業精神陶成」項目外，其餘項目可免繳交。

四、繳交期程：

於每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受理繳交，逾期恕不接受補繳。

五、繳交規定：

(一) 作業內容須為該生遴選考試錄取報到日起至修習教育學程期間所參與之活動。

(二) 每次繳交作業內容需包含表列之 6 個項目（總分為 100），以 1 學期繳交 1 次作業為原則，修習教育學程期間，共需繳交 2 次，做為實習分發分數之依據（佔 1 學分分數）。

(三) 最後一次繳交期限為畢業該學年度之第一學期開學二週內。

(四) 除「敬業精神陶成」項目得有條件受理補交外（請詳如八、(四) 規定），其餘項目逾期皆不予受理補交及成績更正申請。

(五) 繳交作業時需檢附填妥之作業封面及問卷各一份，請詳如附件。

六、繳交作業內容：

(一) 作業內容分成六大項目，除「敬業精神陶成」項目外，請在每個項目中選取繳交之作業即可。

項目	作業選項	作業內容說明	分數	備註
敬業精神陶成	教育志工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教育志工服務至少 60 小時，且須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無薪給之博幼專業教學服務、科學動手做、史懷哲教育服務計畫等）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為限，並納入「實地學習」時數計算內。2. 除師培中心辦理之教育服務營隊或計畫專案外，師資生進行教育志工服務需對應所修習之教程別。<u>中小合流師資生應於國小和中等學校各進行教育志工服務至少 30 小時為原則。</u>3. 繳交教育志工服務時數證明及反思紀錄（本項文件格式，請至本中心網頁「教育志工」專區之『教育志工服務實施辦法』下載）。	30 分	<p>1. 師資生應於進行教育志工服務之前，先將「志願服務計畫書」送請導師審閱簽核。</p> <p>2. 「實地學習」時數為修習教育專業課程規定之必要項目，且須於畢業前完成，始可受理申請<u>師資職前教育證明</u>。</p>
人文	1. 聆賞表演與藝術	參與兩場表演藝術展演，並檢附證明	15 分	1. 左列 5 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 觀賞美展	參與兩場美展，並檢附證明		

藝術涵養	3.藝術季	參與靜宜大學課指組舉辦之藝術季活動，並檢附證明		2.本項目檢附之證明，可為心得一篇或票根或照片等。
	4.藝術相關活動	參與兩場與藝術相關活動，檢附證明		
	5.美姿美儀	參加美姿美儀訓練等研習，檢附證明		
教育專業增能	1.教育名著閱讀	閱讀教育名著，撰寫心得一篇	15 分	左列5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參與本校教育學程或教研所演講	參與師資培育中心或教研所辦理之教程演講兩場(不含所修課程安排之演講)，檢附證明		
	3.教育法規研讀	閱讀教育相關法規2項，撰寫心得兩篇		
	4.參與教育相關研討會、專題演講等	撰寫參與教育學術活動之心得報告一篇		
	5.讀書會	撰寫參與讀書會活動之心得報告一篇		
教學技能提升	1.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知能評量	檢附檢測證明文件 (檢測結果為待加強則不採計作業成績)	15 分	1.國民小學教育學程師資生於左列第1~3項為必選項目擇一項完成，「因材網」為優先選擇項目。且第4~7項內容須擇一項完成，共需繳交二項。 ※因材網或「均一教育平台」研習，應完成至國三數學程度。 ※「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知能評量」應於畢業前完成。 2.中等學校教育學程師資生於左列3~7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均一教育平台（數學）	檢附研習心得或研習佐證文件		
	3.因材網	檢附研習心得或研習單元佐證文件		
	4.板書檢定	檢附檢定通過證明 (檢定未通過則不採計作業成績)		
	5.板書書寫研習	檢附證明或作品		
	6.口語表達	參加辯論比賽、演講比賽、說故事比賽等口語訓練相關活動，檢附證明		
	7.其他增能研習	其他與教育相關或可增加自我能力之研習，如相片編輯、攝影研習、媒體剪輯製作研習等，檢附證明或作品。		
多元能力培養	1.製作履歷、自傳	製作履歷、自傳一份	15 分	左列5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急救訓練	參加衛保組辦理之急救研習，或參加CPR研習等相關急救訓練，檢附證明		
	3.參與營隊活動	參與營隊活動一場，檢附證明		
	4.考取專業證照	如電腦資訊證照、英檢證照、鄉土語言證照、教練證及其他各項檢定等，檢附證明		
	5.參與工作坊	參加本校的諮商輔導中心、通識教育中心等之非師資培育中心辦理之工作坊、研習活動兩場，檢附證明		
教師檢定考試及教育學程修課感想	1.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認識與規劃	撰寫有關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科目、內容、相關規定及準備與規劃之報告一篇	10 分	左列2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撰寫修習教育學程之心得報告	撰寫修習教育學程之心得報告一篇		

七、作業格式規定：

- (一) 請於本中心網頁「六項作業」專區下載表格，並依格式撰寫。
- (二) 撰寫心得報告或自傳之字數以800字至1000字為原則，字體大小請設定13、標楷體、字距使用標準、行距使用單行行距，請勿加寬。
- (三) 六項作業中「教育專業增能」項目之『教育法規』—教育基本法、國民教育法、師資培育法、師資培育細則、教師法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建議優先研讀。
- (四) 教育法規之本文可列在文章中，但恕不列入心得字數計算。
- (五) 同一活動不得重複繳交於不同作業選項，若重複繳交僅採計其中1項作

業之成績。

八、教育志工服務時數及計分方式說明：

- (一) 採時數累計方式，依一次交六項作業時是否繳交擔任至少 30 小時（含）來計分。
- (二) 最後一次繳交六項作業時需完成至少 60 小時（含）教育志工服務時數為原則。
- (三) 每次繳交 30 小時（含）以上教育志工服務時數須繳交反思紀錄 1 篇；惟繳交 60 小時以上(含)教育志工服務時數應同時繳交反思紀錄 2 篇。
- (四) 第一次繳交六項作業時，若未及完成 30 小時（含）以上教育志工服務時數，則該次作業項目（含反思紀錄）不予記分。若於第二次繳交六項作業時一併繳交至少 60 小時（含）教育志工服務時數（含反思紀錄 2 篇），得受理補交及修正第一次六項作業成績（至多加 25 分為限），逾期不予受理修正原成績。

九、作業領回及成績申請更正說明：

- (一) 師資生應依本中心公告領回六項作業期間領回作業，逾期未領回之作業由本中心統一處理，不另行通知。
- (二) 配合教育實習分發作業時程，若六項作業成績登錄有誤，師資生得於本中心公告成績受理申請修正期間持六項作業正本至本中心申辦成績更正，逾期不予受理。

十、本規定經本中心業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民國 101 年 3 月 6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3 年 4 月 15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5 年 4 月 26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6 年 2 月 21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6 年 6 月 6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7 年 5 月 1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8 年 6 月 4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109 年 10 月 13 日師資培育中心業務會議修訂通過

附件 - 六項作業封面

※ 繳交作業請附本封面，並請依作業選項順序裝訂。雙線區請勿填寫。

教程別：_____ 師培導師：_____

班級：_____ 學號：_____ 姓名：_____

本人已於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繳交教育志工時數____小時證明及反思心得____篇						師資培育中心查核	
項目	作業選項	選項說明	繳交項目 請註記”v”	分數	備註		導師 評分
敬業 精神 陶成	教育志工服務	服務時數____小時 證明____份		30分	1.30小時(含)以上教育志工服務時數繳交反思紀錄1篇。 2.第一次繳交六項作業時，若未及完成30小時(含)以上教育志工服務時數，則該次作業項目(含反思紀錄)不予記分。		
		反思心得____篇					
		志願服務計畫書					
人文 藝術 涵養	1.聆賞表演與藝術	2場，檢附證明		15分	1.左列5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本項目檢附之證明，可為心得1篇或票根或照片等。		
	2.觀賞美展	2場，檢附證明					
	3.藝術季	檢附證明					
	4.藝術相關活動	2場，檢附證明					
	5.美姿美儀	檢附證明					
教育 專業 增能	1.教育名著閱讀	心得1篇		15分	左列5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參與本校教育學程或 教研所演講	2場，檢附證明 <i>(不含所修課程安排之演講)</i>					
	3.教育法規研讀	心得2篇					
	4.參與教育相關研討 會、專題演講等	心得1篇					
	5.讀書會	心得1篇					
教學 技能 提升	1.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 知能評量	檢附檢測證明文件 <i>(檢測結果為未通過則不予採計)</i>		15分	1.國民小學教育學程師資生於左列第1~3項為必選項目擇一項完成，「因材網」為優先選擇項目。且第4~7項內容須擇一項完成，共需繳交二項。 ※因材網或「均一教育平台」研習，應完成至國三數學程度。 ※「國民小學師資生學科知能評量」應於畢業前完成。 2.中等學校教育學程師資生於左列3~7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均一教育平台（數學）	檢附研習心得或研習單元 佐證文件					
	3.因材網	檢附研習心得或研習佐證 文件					
	4.板書檢定	檢附檢定通過證明 <i>(檢定未通過則不予採計)</i>					
	5.板書寫研習	檢附證明或作品					
	6.口語表達	檢附證明					
	7.其他增能研習	檢附證明或作品					
多元 能力 培養	1.製作履歷、自傳	1份		15分	左列5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急救訓練	檢附證明					
	3.參與營隊活動	1場，檢附證明					
	4.考取專業證照	檢附證明					
	5.參與工作坊	2場，檢附證明					
教師資 格考試 及教育 學程修 課感想	1.教師資格考試之認識 與規劃	報告1篇		10分	左列2項內容擇一項完成		
	2.撰寫修習教育學程之 心得報告	心得1篇					
導師簽名					作業分數總計		

附件 – 圖儀及專業教室滿意度問卷

靜宜大學師資生對師資培育中心圖書、教學儀器設備及專業教室之問卷

各位同學，大家好：

為瞭解各位對本中心提供師資培育生之圖書(含教科書)、教學儀器設備及專業教室空間的使用想法與建議，特別規劃此份問卷，調查目的係作為本中心相關業務推動之參考。

問卷採匿名填寫，感謝各位同學協助填寫與回饋意見。

師資培育中心 啟

第一部份：填答者基本資料（必填）

1. 性別：男 女
2. 教別：小教 中教

第二部分：圖儀設備及專業教室之滿意度意見（必填）

檢視項目及內容	非常滿意 <---> 非常不滿意				
	5	4	3	2	1
師培中心提供圖書(含教科書)和教學儀器設備的數量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提供圖書(含教科書)和教學儀器設備的品質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提供圖書(含教科書)和教學儀器設備滿足學生的學習需求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提供借用圖書(含教科書)及教學儀器設備流程的簡便程度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提供圖書(含教科書)及教學儀器設備對學習成效提升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提供的專業教室數量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專業教室空間對學習成效提升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專業教室空間規劃及配置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專業教室空間借用流程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師培中心提供軟硬體整體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部分：感想與建議

對師培中心的圖書（含教科書）、教學儀器設備或專業教室空間之感想或建議：